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平	105	偵	2662	不能安全駕駛	南投分局	簡○雄	緩起訴處分
平	105	偵	2728	不能安全駕駛	南投分局	陳○杰	緩起訴處分
平	105	偵	2729	不能安全駕駛	投縣刑大	游○盛	緩起訴處分
平	105	偵	2730	不能安全駕駛	南投分局	張○輝	緩起訴處分
平	105	偵	2731	不能安全駕駛	仁愛分局	王○棋	緩起訴處分
平	105	偵	2734	竊盜	竹山分局	孫○德	聲請簡易判決·不起訴
平	105	偵	2734	竊盜	竹山分局	謝○錦	聲請簡易判決·不起訴
平	105	偵	2736	不能安全駕駛	集集分局	陳○寬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05	偵	2737	不能安全駕駛	投縣刑大	陳○傑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05	偵	2738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七隊	江○勇	緩起訴處分
平	105	偵	2739	不能安全駕駛	埔里分局	王○府	起訴
平	105	偵	2807	侵占	陳○郎	陳○美	不起訴處分
敦	105	偵	1797	妨害自由	仁愛分局	胡○雄	不起訴處分
敦	105	偵	1797	妨害自由	仁愛分局	胡○傑	不起訴處分
敦	105	偵	1797	妨害自由	仁愛分局	徐○慶	不起訴處分
義	105	醫偵	2	業務過失傷害、偽造文書	陳○誼	石○君	不起訴,緩起訴處分
義	105	醫偵	2	業務過失傷害、偽造文書	陳○誼	李○芳	不起訴,緩起訴處分
義	105	醫偵	2	業務過失傷害、偽造文書	陳○誼	李○真	不起訴,緩起訴處分
端	105	偵	2596	不能安全駕駛	埔里分局	廖○順	不起訴處分
端	105	偵	2755	家庭暴力防治	埔里分局	張○權	不起訴處分
端	105	偵	1716	詐欺	臺灣高檢	劉○玲	不起訴處分